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RCHOSAUR GAMES INC.

祖龙娱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90)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7.06A、17.06B及17.06C條作出。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24年11月4日，本公司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向1名承授人授出15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

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詳情

授出日期：	2024年11月4日
承授人數目：	1名，為本集團僱員
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150,000份，相當於150,000股股份
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購買價：	零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	每股1.540港元
歸屬期：	自授出日期起計三年內分批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自授予承授人之日起，每12個月為一個評估期，共三個評估期。承授人將於首個評估期屆滿時獲得其獲授受限制股份單位的40%；於第二個評估期屆滿時獲得其獲授受限制股份單位的30%；於第三個評估期屆滿時獲得其獲授受限制股份單位餘下的30%。
表現目標：	無

退扣機制：倘董事會釐定承授人(a)出現失當行為；(b)涉及本公司財務報表的重大錯誤陳述；(c)違反承授人的僱傭合約；或(d)承授人因失當行為已予終止僱傭，則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在未經相關承授人批准的情況下，沒收相關承授人所有未歸屬及未轉換的尚餘被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

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理由及裨益

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旨在激勵承授人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透過向彼等提供擁有本公司股權的機會，吸引、激勵及挽留技術熟練及經驗豐富的人員，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擴張而努力。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就本次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於本公告日期，(i)承授人概非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亦非彼等任何人士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ii)概無承授人已獲授及將獲授超過上市規則規定的個別上限1%的受限制股份單位；(iii)概無承授人為服務提供者或關聯實體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及(iv)本集團並無就購買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股份向承授人提供財務資助。

可用於未來授出的股份數目

於上述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後，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的11,173,000股股份將可供日後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截至本公告日期，根據該計劃授權可授予的購股權、首次公開發售前限制性股份單位和限制性股份單位的數量為53,057,678。

釋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祖龙娱乐有限公司，一間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9990）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承授人」	指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獲授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合資格人士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以及財務業績透過若干合約安排合併入賬列作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公司
「港元」	指	港元為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失當行為」	指	承授人故意不服從合法且合理之命令，或行為失當，或犯有欺詐或不誠實行為，或慣常疏忽職守，或作出任何導致其即時被解僱之其他行為
「購股權」	指	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
「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指	公司於2020年4月1日採納的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指	公司於2022年12月22日採納的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2月5日採納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現有形式或不時經修訂的版本
「股份」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祖龙娱乐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青先生

北京，中國，2024年11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李青先生、執行董事白瑋先生、非執行董事李納川先生及魯曉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靜女士、朱霖先生及丁治平先生。